**一、项目名称**

便携式超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数量 | 最高限价 | 交付时间 | 设备交付地点 |
| 1 |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台 | 60万 | 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生效的30天内，向招标人交付设备。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附属新华医院奉贤院区 |

**二、项目参数:**

投标人对加注星号（“★”）、三角号（“▲”）的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产品说明书、彩页、注册证、检测检验证明、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文件等实质性响应文件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 主要功能及工作原理：

# 腹部、心脏、妇产科、泌尿科、肌骨、新生儿、 术中、介入、血管、浅表组织与小器官

# 应用场景：

# 腹部、心脏、妇产科、泌尿科、肌骨、新生儿、 术中、介入、血管、浅表组织与小器官。

# 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套 |
| 2 | 凸阵探头 | 1把 |
| 3 | 腔内探头 | 1把 |
| 4 | 妇产科测量包 | 1套 |
| 5 | 造影软件包 | 1套 |
| 6 | 三探头接口台车 | 1辆 |

# 重要及一般技术参数：

|  |  |
| --- | --- |
| 序号 | 需求描述 |
| ★1 | 具备≥15英寸高清晰度彩色液晶显示器，轨迹球操作，中文操作界面, 中文输入（包括报告、注释等） |
| ▲2 | 具备电子凸阵探头：超声频率2.0-5.0MHz，有效阵元数≥192阵元，探查深度≥33CM |
| ▲3 | 具备腔内微凸探头：超声频率4.0-10.0MHz扫描角度≥133度 |
| ▲4 | 具备血流量化评估技术，可提供血流信号充盈比率曲线分析图表 |
| ▲5 | 具备智能追踪技术，可以实时扫查快速重现存储图像全部扫描参数 |
| ★6 | 具备支持造影成像技术：支持腹部造影成像；支持弹性成像技术：支持线阵应变式弹性成像 |
| ▲7 | 具备妇产科测量软件包，包括孕期、预产期、胎重的分析及显示，胎儿生长曲线（单幅和多幅同时显示）、多数据对比图、子宫卵巢和卵泡的测量和计算以及全面的可编辑的报告功能 |
| 8 | 具备高灵敏度能量多普勒，可通过能量多普勒成像模式显示慢速及细微血流 |
| 9 | 具备宽频带或变频探头，变频探头二维显示频率（基波+谐波）可选择≥9种，彩色显示频率可选择≥4种, 多普勒显示频率可选择≥4种 |
| 10 | 具备原始数据处理能力，可对已存储的图像进行增益、动态范围、多普勒基线、多普勒角度、扫描速度、自动优化等调节以及测量和分析 |
| 11 | 主机上实现实时及脱机状态M型扫描线可以以任意点为轴心360°旋转 |
| 12 |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
| 13 | 具备时间增益补偿（TGC）物理调节按钮，且调节段数≥6段 |
| 14 | 具备实时同屏教学软件 |
| 15 | 具备实时宽景成像技术 |
| 16 | 具备实时三同步成像 |
| 17 | 具备线阵探头凸型扩展技术 |
| 18 | 具备穿刺针增强显影技术，穿刺针增益可实时调节 |
| 19 | 具备颈动脉中内膜测量技术 |
| 20 |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PC通用格式直接存储，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PC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
| 21 | 具备一体化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
| 22 | 整机重量≤5.2公斤 |
| 23 | 内置固态硬盘≥128GB |
| 24 | 可视可调系统动态范围≥90db |
| 25 | 断电条件下，内置锂电池持续工作时间≥0.5小时 |
| 26 | 连通性：可配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DICOM3.0版接口部件 |
| 27 | 配备移动式台车，三探头转接口 |

# 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1.供货价为最终用户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费、系统集成费、人工费、税费等，所有运费、保险均由投标方承担。

2.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投标方负责提供设备数据接口。

3.由投标方负责安装，提供场地安装要求图，根据医院要求摆放到指定地点。调试：由设备生产厂商委派专职工程师完成设备调试功工作。

4.验收方案：根据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按招、投标文件配置和功能要求，对产品的功能参数、配置逐项进行质量验收。满足上海市临检中心质控要求，仪器正常运行通过验收。

5.保证对所售设备提供专业的7\*24小时原厂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若超过24小时无法修复的，提供与该设备相同的备用机。紧急叫修时，2小时内维修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应急措施。

6.供应商派原厂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提供临床操作及维修人员培训，培训次数≥4次，维保次数≥4次。

★7. 医疗器械注册证为进口的设备保修期≥验收合格后，所有投标设备及其附属易耗件（包括第三方外购设备及易耗件）原厂整机3年；医疗器械注册证为国产的设备保修期≥验收合格后，所有投标设备及其附属易耗件（包括第三方外购设备及易耗件）原厂整机5年。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8.凡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投标方免费给予修理或调换，不再额外收取零配件费及人工费。如设备无法修复影响正常工作，投标方应负责将新的设备运至现场，并承担其风险和费用。如投标方在此期间未能履行此条约，致使招标人遭受损失，则由投标方承担直接和间接损失。

9.提供终身软件升级、安装调试服务。

10.提供原厂技术援助：如提供操作手册，每年技术巡访不少于4次。

11.投标文件中分别提供随机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计入投标总价），和质保期结束后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一览表（不计入投标总价）。

12.备品备件供货价格：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50%。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出质保期后，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配件供应 10 年以上。

13.维保内容与价格：质保期后，维保费用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原则上不超过设备总价的5%。

**（二）最高限价**

人民币60.00万元

**（三）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行政处罚信息（较大数额罚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6）如果投标人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如果投标人是经营销售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投标货物按照医疗器械管理时适用）；

7）提供投标货物《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投标货物按照医疗器械管理时适用）；

8）如投标单位是贸易代理商，应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本次采购项目唯一代理的授权函。

**（四）商务要求**

1、交付时间：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生效的30天内，向招标人交付设备。

2、付款方式：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00%。